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 SUN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大幅增長。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中表達可能會錄得之淨溢利大幅增長僅以本集團初步審閱之管理賬目為依據，而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審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可能對其進行更改或調整。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 僅供識別

根據本公司初步可獲得之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大幅增長。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交易處理解決方案分類及金融解決方案分類分別錄得約15%-20%及40%-50%收入增長。董事會相信預期淨溢利增長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80,000,000普通股錄得收益約300,0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錄得收益約126,000,000港元；(iii)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為出售一間子公司錄得收益約50,000,000港元；及部份抵銷於(iv)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能計量產品及解決方案分類就若干無形資產錄得一次性非現金減值約60,000,000港元。本公司核數師進一步審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可能對其進行更改或調整。

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中表達可能會錄得之淨溢利大幅增長僅以本集團初步審閱之管理賬目為依據，而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公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在本公司刊發其全年業績公佈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文晉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張玉峰先生、渠萬春先生、徐文生先生、李文晉先生及徐昌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楷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振輝先生、許思濤先生及梁偉民先生。